

证券代码：300222

证券简称：科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4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3月16日，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大智能”）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审计报酬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该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其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容诚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该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除上述事项外，容诚近三年在执业中无其他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容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 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郑磊，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6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科大国创、胜通能源、容知日新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润，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科大国创、三六五网

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庞红梅，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5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复核过皖能电力、奇精机械、铜冠矿建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郑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润、项目质量复核人庞红梅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5年公司审计收费16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4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20万元。财务报表审计费用相较上年同期减少12.5%。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容诚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为公司2026年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2026年3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

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4、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六日